

## 臺北市中山區 106 年 12 月份區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09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所 6 樓第 2 會議室

參、主席：李區長美麗

記錄：黃卉萍

肆、臺北市府民政局區政督導員：(略)

伍、主席致詞

區務會議為區級單位意見交流平台，若各單位有需區級單位共同協助或問題之解決，請於會議提出討論。

陸、頒獎

1. 感謝劉水生先生捐贈本區住宅用警報器 320 組，嘉惠地方，殊堪感佩。
2. 感謝民間公益團體協助本所辦理馬上關懷急難救助訪視

民間團體-訪視人員	
愛心行善會	王宗賓 先生
雙城社區發展協會	廖武祥 先生

感謝民間團體救助本所轉介之急難救助區民

民間團體-訪視人員	
1	萬海航運慈善基金會
2	富邦慈善基金會
3	林芳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4	聖仁慈善救濟基金會
5	兆豐慈善基金會

柒、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臺北市府警察局中山分局

【給小朋友的叮嚀—瞭解歹徒誘騙的慣用技倆】

歹徒如同處心積慮的大野狼、隨時找機會要欺騙天真無邪的小羊！各位小朋友一定要瞭解歹徒誘騙的慣用技倆，千萬不要上當哦！

1、以糖果、玩具、或金錢等誘騙孩童。

- 2、要求被害人搭乘車去兜風，或以搭便車之方法，誘騙被害人上車，以問路方式要被害人帶路，進而將被害人誘騙至偏僻地帶下手。
- 3、假裝車子出問題或人生病了，要求孩童帶他到加油站，修車廠或醫院。
- 4、謊稱被害人父母生病或受傷等緊急狀況，要帶被害人至醫院或回家；或利用學生放學時，假裝代替孩子的家屬來接送孩子。
- 5、冒稱學校老師、教官或假裝警察等權威人士，接近小孩或給孩子月考試題、或稱孩子犯規或犯法，將其強行帶走。
- 6、先打電話問路，若孩子不慎告知家中無大人，立即前來敲門誘騙。
- 7、製造假車禍，以送孩童至醫院為理由而強行帶走孩童。
- 8、引誘孩童看色情錄影帶，使小孩從遊戲中演變成性侵害的受害者而不自覺。
- 9、利用問卷調查或其他抽獎方式，要學童填寫資料，誘騙至其已選擇地點（如大樓地下室、頂樓及空屋），予以施暴。
- 10、歹徒利用電話交友，計誘年少無知的孩童，達其逞慾的目的。

#### 【小朋友最容易被害的地點及時間】

- 1、父母不在家時。
- 2、上下學途中落單。
- 3、清晨黃昏或假日無人的校園。
- 4、逗留於放學後的空無一人之教室。
- 5、人煙稀少的工地、工寮或空屋。
- 6、偏遠的球場、操場、廁所

#### 【給父母親的提醒】

- 1、不要將孩童單獨留在家中，尤其是 6 歲以下的幼童。有人按門鈴時，嚴禁小朋友搶著去開門，以免遭遇不測。
- 2、帶孩童外出時，勿使孩童離開視線，切勿被四周吸引，無形中忘了孩童的存在，而讓歹徒乘機侵入。
- 3、外出時為兒童配戴名牌，寫上姓名及緊急電話，萬一孩童走失，可讓警察或善心人士藉名牌上的資料與家人聯絡。
- 4、平時須教孩子瞭解 110 報案功能及緊急聯絡親友之電話。
- 5、勿單獨攜帶 1 名以上兒童購物、逛街；最好能有其他大人陪同，以便隨時注意其活動及狀況。
- 6、父母應備有緊急救援電話。萬一孩子走失或失蹤，便可立即請求相關單位的支援。
- 7、夜間避免讓孩童單獨外出或要求其傾倒垃圾。

## 二、臺北市府環境保護局中山區清潔隊

「機車定檢回娘家 保修折扣大方送」活動開始了

未完成機車定檢的民眾注意了，定檢好康大方送！臺北市環保局為推廣機車車主養成按時保養維修及定檢的習慣，特結合轄內 153 家機車檢驗

站業者（辦理）辦理【機車定檢回娘家 保修折扣大方送】活動，即日起至今(106)年年底，凡符合資格者，即可享有 100 元折扣！

環保局表示，依空氣污染防治法規定，機車出廠滿 5 年起，每年需於行照發照月份前後 1 月實施排氣檢驗，未依規定定檢可處新台幣 2,000 元罰鍰，臺北市目前仍有約 15 萬機車尚未實施排氣檢驗，為鼓勵車主儘速回檢及保養愛車，結合檢驗站業者辦理【機車定檢回娘家 保修折扣大方送】活動，尚未定檢之車主，只要回到曾定檢且有參與此活動之檢驗站，經保養維修且當日取得檢測「合格」者，當次保養維修費達 300 元以上就可享 100 元折扣！

環保局指出，臺北市沒有大型工廠或工業區，車輛廢氣是空氣污染主要來源，以細懸浮微粒(PM2.5)來說，車輛廢氣佔北市原生性排放總量的 45.6%，故落實機車定檢及保養為重要管制方式。此次活動除可讓車主保養並改善愛車排氣狀況，亦可減輕車主保修時負擔，以「機車保檢合一當日改善」制度，達到污染減量目的。

環保局表示，臺北市低污染排放示範區於 106 年 7 月 1 日正式上路，管制區域內 1 線 2 站 6 處加強取締未到檢機車及高污染二行程機車，建議尚未完成定檢車主應儘速到檢，而現在報廢老舊的二行程機車可以享有 1,500 元補助，如汰舊換購電動二輪車最高可享 27,300 元補助，由於二行程機車汰舊補助金額將逐年遞減，環保署至 109 年即不再補助，環保局呼籲民眾務必把握今年報廢補助的最佳時機。

欲參加此次活動之車主，可先行至環保局網頁專區

(<http://www.dep-mobile.gov.taipei/>) 瞭解活動條件及參與檢驗站業者名單，曾經定檢過的檢驗站可至環保署機車排氣定期檢驗資訊管理系統查詢(<http://www.motorim.org.tw/>)。

### 三、財政部臺北國稅局中北及中南稽徵所

(一) 本局中北暨中南稽徵所預計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搬遷至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219 號繼續為大家服務。敬請期待！（聯絡人：中北稽徵所簡股長；電話 25024181 分機 5100 中南稽徵所李股長；電話 25063050 分機 5210）。

(二) 行政院會已通過財政部擬具的【「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將函請立法院審議，草案修正要點如下：

(1) 調高 3 大扣除額：標準扣除額(9 萬元調增為 11 萬元，有配偶者加倍扣除)、薪資所得特別扣除額(12.8 萬元調增為 18 萬元)及身心障礙特別扣除額(12.8 萬元調增為 18 萬元)，減輕薪資所得者及中低所得者租稅負擔。

(2) 調整綜所稅及營所稅稅率結構：刪除綜合所得淨額超過 1,000 萬元部分適用 45% 稅率之級距，以利留才攬才及吸引投資；營所稅稅率由現行 17% 適度調增為 20%，縮小營所稅與綜所稅稅率差距，減少公司藉保留盈餘為高所得股東規避稅負誘因。

- (3)獨資合夥組織盈餘直接歸課 個人綜所稅 ，無須計算及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 (4)未分配盈餘加徵營所稅稅率由 10%調減為 5%，協助企業藉保留盈餘累積資本，以應未來轉型升級。
- (5)廢除兩稅合一部分設算扣抵制度，以符國際稅制改革趨勢，另取消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及總機構在中華民國境外之營利事業，其獲配股利或盈餘所含加徵 10%稅額部分得半數抵繳其應扣繳稅額之規定。
- (6)訂定股利所得課稅新制—合併計稅減除股利抵減稅額與單一稅率分開計稅之二擇一制度：
  - (a)股利及盈餘合計金額按 8.5%計算可抵減稅額，抵減其當年度綜所稅應納稅額，每一申報戶每年抵減金額以 8 萬元為限
  - (b)或得選擇就其股利及盈餘合計金額按 26%之稅率分開計算稅額，合併報繳。
- (三)持 17 家銀行可刷信用卡存電子發票，可使用信用卡存發票的商店有遠東 SOGO 百貨、遠東百貨、新光三越、大潤發、大買家、統一超商（目前僅能使用中信卡行動支付）、台北 101 大樓觀景台、大立百貨及大樂購物中心等，欲知詳情可至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查詢（[hxxp://www.einvoice.nat.gov.tw/ein\\_upload/html/1503989844484.html#Title1\\_3](http://hxxp://www.einvoice.nat.gov.tw/ein_upload/html/1503989844484.html#Title1_3)）。
- (四)「納稅者權利保護法」預定於 106/12/28 施行囉！關於納稅人權益的保護，主要分為五大重點方向：落實正當法律程序、維持基本生活、公平合理課稅、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組織、強化納稅者救濟保障。
- (五)隨著行動通訊科技普及化，運用社交軟體或即時通訊軟體直播銷售貨物或勞務也越來越頻繁，此類型的「網路交易」是屬於在我國境內銷售貨物或勞務並取得代價，應依法辦理稅籍登記並申報繳納營業稅，以免查獲補稅處罰。
- (六)菸稅自 106 年 6 月 12 日起調漲!!! 由每千支(公斤)徵收 590 元調漲至 1,590 元，新菸漲價部分之稅課收入將全數用於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另為避免業者利用舊稅菸品混充新稅菸品銷售賺取差價牟利，財政部業於 106 年 4 月 25 日公告新稅菸品辨識標記，規範菸品產製廠商及進口商對於新制施行日後出廠或進口之菸品，應於包裝上刊印或黏貼辨識標記，俾利消費者辨識。
- (七)房地合一稅制改革：為健全不動產稅制，促使房屋、土地交易正常化，個人及營利事業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交易房屋、房屋及其坐落基地或依法得核發建照執照之土地，其交易所得應依所得稅法第十四條之四至第十四條之八及第二十四條之五規定課徵所得稅。
- (八)消費者於貨物稅條例第 12 條之 5 條文生效後報廢或出口中古車，購買之新車始有減徵貨物稅之適用。有關中古車汽（機）車報廢或出口



換購新車減徵退還新車貨物稅之申請相關規定，消費者可至財政部網站 (<http://www.mof.gov.tw/>) 或賦稅署網站

(<http://www.dot.gov.tw/dot/index.jsp>) 查詢，若有疑問亦可洽各地區國稅局免付費電話 0800-000-321。

- (九)持非中華民國護照入境，且自入境日起在中華民國境內停留日數未達 183 日之外籍旅客，同一天內向同一家貼有【退稅標誌】之特約商店購物，累計含稅消費金額達新臺幣 2,000 元以上，且自購買日起 90 日內攜帶出境者，即可於購物當日向該商店申請開立退稅表單，並可選擇三種退稅方式「機場或港口退稅」、「現場小額退稅」、「特約市區退稅」，擇一辦理申請退還營業稅。
- (十)105 年起水、電、瓦斯及電信帳單等公用事業開始開立電子發票，106 年 3 月以後之公用事業帳單新增「領獎收據欄」，自 106 年 6 月 6 日起，載具號碼所屬期別為 106 年 3 月以後繳費通知單，中獎人可直接持憑至郵局兌領獎金。自 106 年 1 月起無實體電子發票專屬獎項增開為 100 萬元 15 組，2,000 元 1 萬組，請多利用載具索取無實體電子發票「無實體電子發票專屬獎項」自 104 年 1-2 月期起，增開 10 組 100 萬元獎項，另 2,000 元獎項於 105 年 1-2 月期起，也由 5,000 組調增至 8,000 組，請多利用載具索取無實體電子發票。
- (十一)不動產買賣預約健診服務，設不動產稅務秘書：以瞭解並協助民眾解決不動產買賣相關稅務疑難問題，藉由專人面對面稅務健診方式，提供客製化輔導服務，以致力創新便民，建構和諧徵納關係，落實愛心辦稅宗旨。
- (十二)性別主流化(CEDAW)-租稅平等：①促進租稅平等，不因性別而有差別待遇 ②因家庭暴力而取得保護令者，得與配偶分開申報 ③配偶相互贈與之財產不計入贈與總額計算 ④男女皆平等，同享繼承權。
- (十三)103 年 9 月起「全面免附地籍謄本」之便民服務措施。對於貪腐零容忍，民眾如遇不法情事請踴躍向政風單位檢舉，檢舉專線 23752607。
- (十四)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 (十五)提醒您：國稅局不會以電話、簡訊、電子郵件來通知退稅，也不會要求您去操作 ATM 來轉帳退稅，若有相關疑問請撥打內政部反詐騙檢舉專線 165。

#### 四、臺北市稅捐稽徵處中北及中南分處

- (一)申辦臺北市稅捐稽徵處稅務案件已全面免附戶籍謄本及地籍謄本。
- (二)地方稅稅務申辦請多利用財政部稅務入口網、臺北市民 e 點通、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入口網，提供線上查詢及申請服務，省時又方便。

#### 五、臺北市中山區戶政事務所

- (一)自 104 年 2 月起臺北市政府擴大辦理新移民歸化測試，改成隨到隨辦，可自由選擇口試或筆試，參加者可獲得贈品耐熱玻璃保鮮盒提袋組 1

份，敬請宣導至中山戶所報名。

- (二)中山戶所推出認識「祖宗十八代稱謂」活動，邀請所有市民一起來學習祖先及子孫們的稱呼，戶所亦特別設計一款限量版筆記本，歡迎民眾至現場索取，敬請宣導。
- (三)自 106 年 7 月 1 日起，土地登記之申請，當事人已於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辦理印鑑登記者，得於登記申請書適當欄註明「使用○○戶政事務所登記之印鑑，並同意地政機關利用電腦處理查詢」，該登記申請書及證明文件等所蓋用之印鑑印文經地政機關以電腦處理達成查詢並核驗相符者，得免檢附當事人印鑑證明。如有疑問請向本市各地政機關洽詢。

#### 六、臺北市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本中心於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附設中山門診部內設置哺集乳室，惟因安全考量，開放時間係配合中山門診部門診時間，為上午 8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及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其餘時間未開放使用；如有需求亦可至臺北市立圖書館中山分館內之哺集乳室，造成不便，敬請見諒。

#### 七、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1.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自明（107）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受理申請，額滿即截止，補助名額共計 450 戶，本項補助對象為居家燃氣熱水器安裝不當，致有產生並蓄積一氧化碳中毒之虞，凡經消防局居家訪視確認有一氧化碳中毒疑慮者，即具申請補助資格，歡迎符合資格之市民朋友踴躍申請。
2. 頂樓加蓋加裝住警器目前本區已有 1926 戶已提出安裝申請，請有被通知須加裝住警器之民眾，盡快申請。

#### 八、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略)

#### 九、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園藝工程隊(略)

#### 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民政課

- (一)106 年度基層建設人員出國考察之辦理、驗收及核銷皆已完成。
- (二)107 年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目前 22 里提 34 案，已將提案表函權責機關限時函複本所。預計於 107 年 1 月 17 日(星期三)辦理會前會。
- (三)臺北市政府民政局鼓勵設置防水閘門(板) 106 年度專案補助計畫，申請補助期限即日起至 106 年 9 月 30 日止，共核准 27 件，已全數施作完竣，並完成核銷撥款事宜，總計共 595,575 元。
- (四)臺北市政府 106 年輔導守望相助隊績優「守望相助執行會報」，本區為第 8 名，參與市級考評之里守望相助隊，金泰里、民安里評為特優；成功里、朱崙里評為優等。
- (五)107 年 3 月 27 日市長座談會案，預計於 106 年 1 月 17 日前召開會前會。

## 十一、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社會課

(一)本區 106 年度重陽節敬老禮金 (99 歲以上百歲人瑞及原住民 89 歲以上)，已致送完成，致送率達 96.25%(名冊人數 80、致送現金 77 人、拒領 1 人、履訪未遇 1 人、失蹤 1 人)。

(二)「老人福利政策臺北五心銀向幸福」活動內容：

臺北銀髮，樂活不老！

各區活動據點提供學習

共餐等多元服務

65 歲以上可免費施打肺鏈疫苗

行動不便者享居家醫療照顧

修屋補 8 萬

持敬老卡暢玩台北等貼心好康

詳情請洽 1999 查詢！

(三)11 月份社會課為民服務明細如下

1. 106 年 11 月份老人及身心障礙者福利：

(1)核補發身心障礙者手冊 303 本。

(2)受理悠遊卡 746 件。

(3)受理老人中低收入生活津貼申請 14 件。

(4)受理身心障礙者器具補助 62 件。

(5)受理身心障礙者者使用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用電優惠 1 件。

(6)受理公益彩券申請 1 件。

(7)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16 件。

(8)清寒證明 0 件。

2. 受理育兒津貼 170 件。

3. 就業輔導：受理以工代賑申請 3 件。

4. 社會救助：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併計(106 年 4 月份起)申請 71 件。

(2)臺北市急難救助 24 人、核發 92,000 元，馬上關懷 11 人，核發 160,000 元。

(3)低收入戶喪葬補助 1 戶，核發 23,000 元。

(4)天然災害救助金 0 戶，救助金 0 元。

5. 國民年金：金所得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受理件數 3 件；合格件數 9 件。

6. 社區發展：

106 年 11 月份分別輔導各社區召開會員大會 2 場、理監事聯席會議 1 場、輔導舉辦各項活動 1 場。

7. 健保業務：

106 年 11 月份社會課辦理本區全民健康保險第一類里鄰長健保、第五類低收入戶福保、第六類地區人口健保投保對象健保申請案



件 2,035 件，詳細如下：

- (1)加保(轉入)397 件。
- (2)退保(轉出)242 件、中斷 20 件。
- (3)停保 243 件。
- (4)復保 274 件。
- (5)變更基本資料 342 件。
- (6)開卡人數 275 件。
- (7)列印繳款單 181 件
- (8)代辦健保 IC 卡 31 張。
- (9)傳真辦理轉出變更 28 人。
- (10)申請全民健康保險保險對象經濟困難者之資格認定 0 件。
- (11)跨區申請復保 2 件。

## 十二、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經建課

### (一)區民活動中心相關工程

1. 「106 年度中山區區民活動中心節能整修工程」案：106 年 8 月 1 日開工，已依進度於 106 年 10 月 16 日完工，已完成施作 LED 燈管更新之區民活動中心計 16 處，廠商於 106 年 10 月 16 日報竣工，本所已於 106 年 10 月 19 日辦理竣工查驗，106 年 11 月 14 日辦理正式驗收，缺失部分由廠商依限改善後已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辦理複驗完成，後續將續辦結算事宜。
2. 「106 年度中山區區民活動中心牆面粉刷工程」案：本案於 106 年 7 月 18 日開工，本年度需求單位提出之 15 處均已施工完成，分別為民安、大直(樓梯間)、金泰、松花、長安、康樂、北安、中山、中原、朱馥、新庄、下埤、朱崙、行政、埤頭等之轄區內區民活動中心(含里辦等建物所有權之本所保管範圍區域)；廠商已於 106 年 11 月 8 日提報竣工，已於 106 年 12 月 4 日辦理工程驗收，另訂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辦理驗收複驗。
3. 「106 年中山區各區民活動中心省水式設備改善工程」案，本案 106 年 10 月 5 日完成工程驗收複驗，工程款業已核付廠商，工程相關文件及黏貼憑證資料業已於 106 年 10 月 11 日函送民政局彙辦，空氣汙染防制費環保局業已核定，辦理工程決算及結案
4. 「興亞區民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案，目前辦理進度說明如下：
  - (1)「興亞區民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委託監造技術服務工作」案於 106 年 9 月 7 日開標，得標廠商：震庭工程顧問有限公司，106 年 9 月 21 日訂約，配合土建標進度辦理監造工作。
  - (2)「興亞區民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案：於 106 年 10 月 5 日開工，本所已辦理 1 次工程督導，督導廠商需如期、如質完成，106



年 12 月 3 日完工，預定 12 月中旬辦理驗收。

(3)「106 年度中山區長安區民活動中心隔音門窗工程委託監造技術服務」案，配合工程案已完成驗收，本勞務案已辦理驗收、撥款廠商及辦理核銷結案。

(4)「106 年度中山區長安區民活動中心隔音門窗工程」案，106 年 9 月 8 日辦理工程驗收，缺失改善後於 106 年 10 月 5 日完成驗收複驗，民政局已撥付工程款與本所，環保局空污費已核定，辦理決算。

(5)「臺北市 106 年度中山區預約式鄰里天然災害搶修工程」案，配合公園處辦理，106 年 6 月 30 日開工，履約中。

(6)「臺北市 106 年度中山區預約式鄰里道路天然災害搶修工程」案，配合新工處辦理，106 年 4 月 28 日開工，履約中。

(二)參與式預算

1.106 年度參與式預算相關憑證及賸餘經費已依規定全數移回民政局。

2.107 年度參與式預算將進行審議工作坊階段，i-Voting 預計於 107 年 4 月中辦理，屆時請大家多多協助宣傳。

3.本區參與式預算將配合 107 年中山區「走讀」活動，借以宣傳及行銷本區參與式預算提案執行成果。

(三)工商及地政

1.本區 106 年 11 月份辦理商品標示抽查合計 58 件(含新抽查 50 件，不合格 8 件)，複查 27 件(其中有 8 件合格，19 件未改善已下架)。

2.本區 106 年 11 月份協助辦理地政公告合計 10 件。

十三、臺北市中山區公所兵役課

(一)各項業務辦理情形

業 務 名 稱	概 況	說 明
(一)國民兵異動、核發證書	1. 國民兵遷入 0 人、遷出 0 人、住變 0 人、死亡 0 人、除役 0 人，合計 0 人。 2.辦理國民兵證書檢定、核發(臨時證明)、補換 0 件。	

(二)役男及僑民異動、申請延期入營、免禁役證明、出境、體檢、兵調	<p>1.役男遷入 4 人、遷出 3 人、僑生僑民遷入（列管）5 人、遷出 2 人。</p> <p>2.役男延期徵集入營 7 人、申請免役證明書 11 人、役男短期出國 115 人、役男體檢 113 人、役男兵籍調查 560 人。</p>
(三)役男徵集入營	<p>役男入營，陸軍、海艦、海陸、空軍、替代役、補充兵共 7 梯次，合計 104 人。</p>
(四)在營軍人家屬申請生活扶助、各項補助、健保醫療補助、役男入營前座談會	<p>1.列級徵屬一次安家費 4 戶 86,360 元。</p> <p>2.列級徵屬生活扶助金 1 戶 18,600 元。</p> <p>3.列級徵屬醫療補助 1 戶 15,908 元。</p> <p>4.特別補助費 0 戶 0 元。</p> <p>5.主辦役男入營前座談會 1 場，參加人數 289 人，協辦役男入營前座談會 2 場，參加人數 662 人。</p>
(五)後備軍人異動	<p>後備軍人遷入 91、遷出 79 人、住變 34 人、死亡 2 人、禁役 1 人、遷出國外 3 人，合計 210 人。</p>
(六)後備軍人歸鄉報到	<p>退伍軍人歸鄉報到合計 44 人。</p>

## (二) 宣導事項

為落實照顧役男服役期間需要生活扶助之家屬，使役男能安心服役，並能透過網路先行了解及試算是否符合申請條件，兵役局特別建置「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試算暨申請結果查詢系統」，敬請多加使用。

(網址:<https://service.docms.gov.taipei/Miliapply/>)。

## (三) 國防部公告後備軍人屆滿服役限齡除役年次，各階除役年齡如下：

1. 二級上將：70 歲（民36年出生）。
2. 中將：65 歲（民41年出生）。
3. 少將：60 歲（民46年出生）。
4. 上、中、少校及士官長：58 歲（民48年出生）。
5. 上、中、少尉及上、中、下士：50 歲（民56年出生）。
6. 志願役士兵：45 歲（民61年出生）。
7. 義務役士兵、補充兵：36 歲（民70年出生）。

上列人員服役限齡，計算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並自 107 年 1 月 1 日除役除管，不另發給除役令。

#### 十四、臺北市中山區公所人文課

##### (一) 人口政策宣導

1. 106 年度人口政策措施宣導核心議題為「適齡婚育規劃好，養女育兒沒煩惱」、「便利安全好環境，老幼都安心」及「新住民新活力，多元發展新潛力」，請與會單位協助宣導。
2. 臺北市政府為鼓勵生育，自 100 年起結合市府各局處資源推出「助妳好孕」專案，因生育率仍持續低落，為減輕市民生育負擔、提高生育意願，近年來針對托育幼教環境強化公共支持，除維持「助妳好孕」專案等既有措施外，推出「助妳好孕升級版」並整合出「36 萬安心生」、「平價托育四選一」、「6 年校校有附托」、「企業機關推附托」等四大面向，強化學齡前幼兒福利措施，提供普及、優質、平價、近便的育兒資源，以營造友善生養環境，幫助民眾「安心生、輕鬆養」，詳情請洽專案網站 <http://born.taipei/> 瀏覽。

(二) 宗教寺廟：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106 年度「香枝紙錢減量、以米代金」措施，減香祭拜及以平安米取代紙錢，請協助宣導。

##### 十五、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秘書室

請本行政中心各單位盡快辦理 106 年底至 107 年初之預撥款轉正作業。

#### 捌、臨時動議

##### 玖、上級督導員宣導事項

- (一) 邇來研考會抽查本府各機關單一陳情系統案件，發現部分區公所未落實個資遮罩致有個資外洩之疑慮，請提醒同仁在辦理單一陳情系統案件發文時，務必執行個資遮罩功能，並檢視陳情或回覆內容，涉及個人資料務必予以隱匿，落實個人資料保護。
- (二) 有關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執行計畫，本年度裝設率仍有努力空間，請里長與里幹事多加宣導安裝。
- (三) 為降低流感對市民的威脅，並保護市民健康，本市今年流感疫苗接種疫苗數將較去年提高約 3 萬劑，(105 年 66 萬 6,420 劑，106 年 69 萬 3,695 劑)，衛生局請各區公所協助各里至少提供一場次接種流感疫苗服務，並利用相關網站及跑馬燈等宣導社區設站資訊，廣邀里內符合公費對象前往接種，請轉知里長及里幹事協助設站及宣導。
- (四) 本市 106 年度資深里鄰長表揚大會目前暫訂於九月初假民生社區中心辦理，經各區提報表揚名冊及確認後，目前服務 10 年以上資深里長計 84 名，服務 10 年以上資深鄰長計 1,127 名，本年度受獎者共計 1,211 名。煩請公所務必再次確認里鄰長年資等資料，尤其曾中斷任期再任職者，以免漏報情事，俾維護里鄰長之受獎權利。

- (五)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 12 月 2、3、9、10 日舉辦「抓週收涎」(採網路報名),自即日起舉辦「喜繡安泰」特展(即日起至 12 月 31 日),展出「府城秀才」林玉泉老師的經典繡品以及臺灣知名藝陣團體「九天民俗技藝團」的官將首衣飾,透過衣物繡紋,體會臺灣工藝之美,現場還有 200 個圓形畫繡組成的大型戶外裝置「幸福迴廊」,請協助宣導市民參與體驗。
- (六) 為慶祝行憲紀念日暨 106 年開國紀念日,國旗插掛自 106 年 12 月 25 日至 107 年 1 月 3 日,請各區協助巡查轄內國旗插掛情形,如發現各路段插掛之國旗有歪斜、破損等情形,請立即通報民政局(宗教禮俗科李先生 2725-6237),並於每日上午 11 時 30 分及下午 4 時 30 分回傳「國旗插掛情形每日巡查表」,或以電子郵件回復承辦人信箱
- (七) 各區、戶所依規定於服務時間皆需配戴識別證,服務櫃檯桌牌應與服務同仁一致,並針對說您好運動,請各區、戶所志工、值星及櫃檯等服務人員,於面對民眾第一時間說「您好」等禮貌用語。
- (八) 滿意度調查系統達成數列入各機關考核績效,請各機關務必確實達成。
- (九) 議會資料整合平台請各機關密切掌握各項權管案件之辦理進度,並適時至系統更新,切勿逾期,以利府會掌握辦理進度。
- (十) 為落實電話服務禮貌運動及提升本府為民服務形象,請各位同仁於接聽電話時務必依「臺北市民政團隊電話禮貌標準用語」規定,於首接及轉接時均須清楚報明自己姓名(氏)。

#### 壹拾、主席結論

有關上該宣導事項,請區級單位協助宣導。

#### 壹拾壹、散會